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单 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 项目名称：中西医结合学会事业发展费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p>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中西医结合学会事业发展费173万元。1. 办公费支出预计12.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固定资产、书报杂志、办公耗材、证书制作等。2. 印刷费支出预计13万元：主要用于学会日常办公和业务资料印刷万元，相关材料印刷3万元，印刷科普读物1万元、《江苏中医药》杂志3万元、《汇要（2021-2022卷）》4万元等。3. 水电费由委托业务单位统一支出。4. 邮电费支出预计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办公用座机电话、宽带费以及邮寄费用支出。5. 差旅费支出预计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差费用。6. 维修（护）费支出预计4.5万元，主要用于江苏中医药信息网升级、维护与管理2万元，以及《江苏中医药》杂志新媒体投入支出2.5万元等。7. 会议费支出预计14万元：主要用于学会召开全体理事大会、常务理事会议、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相关评审会议等场地费约6万元、住宿费约1.5万元、餐费约6.5万元等支出。8. 劳务费支出预计28万元：主要用于学会主办相关学术会议、项目评审、科普咨询、文化普及及业务所需支付的专家讲课费、劳务费、审稿费、评审费、咨询费20万元，临时聘用人员经费8万元等。9. 委托业务费支出预计80万元：学会目前挂靠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长期委托中心围绕“四服务一加强”，实施“提升服务创新能力计划”，并开展会员服务、秘书处日常管理和办公维护等。全年预计开展党群活动15场；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以推动专科建设，提升学术水平，加强人才培养为目标，预计全年组织实施学术活动40场，继续教育培训20场，科学普及及文化推广活动0场；围绕中医药、中西医结合事业发展，组织专家开展建言献策以及政府部门委托的相关工作；按要求扎实推进学会能力提升计划等相关项目。10. 培训费支出预计2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工作人员开展技能拓展培训等。11. 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预计为3万元：其中科技奖奖金支出约10万元，日常调节等支出约3万元等。</p>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p>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p>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p>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p>	75.49%	2.26
		资金到位率	100%	3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p>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成本	经济成本	降低开会成本	取得实效	5		达成预期目标	5
	社会成本						
	生态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江苏中医药科技奖评奖	≥25个	10		33.0 0个	10
	质量指标	江苏省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	有效完成	5		达成预期目标	5
	时效指标	推荐全国学会科学技术奖	≥5个	10		4.00 个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中医药经济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明显	5		达成预期目标	5
	社会效益	中医药健康巡讲	>200人	5		200.00人	5
		促进行业科研水平的提升	取得实效	5		达成预期目标	5
		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5		达成预期目标	5
	生态效益	对区域生态环境的提升或影响程度	一般	5		达成预期目标	5
	可持续影响	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明显	5		达成预期目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巡讲公众满意度	≥98%	5		98.0 0%	5
		服务会员满意度	≥98%	5		98.0 0%	5
总计				100			97.26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一、以党建强会为统领，进一步把好政治责任关5月28日，在学会新一届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上，对2023年换届与新建立的23个专业委员会均同步成立了新一届专业委员会党建工作小组，保持学会党的组织建设全覆盖；同时，特邀全国人大代表、南京中医药大学副校长、江苏省中医院党委书记方祝元作专题党课。二、以学会章程为遵循，进一步提升民主办会水平坚持民主办会，积极完善议事规则，召开会长会、常务理事会、全体理事会、专业委员会主委工作会议、各市学会秘书长工作会议以及各类专题会、座谈会，扎实推进科学民主决策。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夯实基础强内功，组织修订会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常务理事会议程规则、理事会议事规则、理事考核办法、会员管理办法、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术会议组织管理的实施办法、劳务费等发放暂行管理办法、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等。三、以代表大会为标志，进一步推动学会高质量发展9月24日，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第九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南京举行，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第八届理事会所作的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章程》修订草案、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调整会费标准的意见等议案。大会选举产生了由161名理事组成的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第九届理事会。10月27日，召开了新一届第一次会长扩大会议。12月15日，省学会召开第九届一次常务理事会，对学会重点工作进行审议与确定。新一届工作谋篇布局，全面展开。四、以组织建设为抓手，进一步优化专家梯队结构按照专业委员会组织建设原则与流程，2月正式启动2023年任期届满妇产科、儿科、肿瘤、老年医学、护理、心血管、肝病、消化系统、呼吸系统、肾病、生殖医学、脑病、风湿病、心身医学、周围血管病、口腔疾病、临床药学、烧伤、医学美容、亚健康、围产医学、医院制剂等等22个专业委员会的换届工作。五、以精品活动为重点，进一步提升学术交流品质“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已经成为全省中医药、中西医结合学术界规格高、规模大、影响广的行业年度盛会。同时稳步推进区域学术交流，与上海、浙江、安徽省中西医结合学会共同举办第十五届长三角中西医结合高峰论坛；成功举办第三届长三角健康峰会暨中医药博览会。2月28日下午，由江苏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江苏省中医药学会、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学会联合主办的“2023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启动仪式”在南京举行。6月16日，与上海、浙江、安徽中西医结合学会共同主办的“第十五届长三角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在安徽合肥成功举行。精心协办2023长三角健康峰会暨第三届中医药博览会。全年共举办综合性及专业学术年会41项，包括长三角区域会议2项，省级年会39项，线下总参会人数7400余人次，开展学术报告及专题讲座800余场。六、以信息化平台为支点，进一步推进继教项目有序实施依托江苏省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办公室，扎实做好全省中西医结合继续教育项目管理工作。2023年省学会共获批继续教育项目44项（其中国家级13项、省级31项）。全年共举办继续教育学习班4项，包括国家级11项，省级23项。七、以科技奖励为导向，进一步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江苏中医药科技奖评选工作。经“四审三公示”工作流程，并经2023年1月13-19日网上终审公示，共33个项目获第十四届江苏中医药科学技术奖（其中一等奖5项，二等奖10项，三等奖18项）。做好全国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今年度在省奖基础上优选推荐全国学会科学技术奖，其中荣获2023年度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2项，三等奖1项，科普著作奖1项；荣获2023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2项，三等奖2项。八、以为民服务为宗旨，进一步开展科普惠民工作学会全力推进2023年省级中医药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医药文化项目——《二十四节气中医养生系列科普活动项目》。同时，学会各专业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与特长，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惠民活动。九、以“5A级学会”为引领，进一步做好相关工作十大新闻评选展示亮点，精品期刊建设成效明显；网络信息服务不断优化；兄弟学会密切交流合作。</p>
存在问题	<p>一、决策方面：制定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合理。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没有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相对应。二、过程方面：根据年终决算，存在预算大于支出的情况。三、履职方面：全年履职不够全面。</p>
整改措施	<p>一、决策方面：制定绩效目标科学、合理，根据年度工作任务设相应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应清晰，可量化、可衡量，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二、过程方面：提高编制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缩小年终实际支出与预算的差额。三、履职方面：制定中长期重点工作计划，加快工作进度。</p>